

## 招标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振华重工)就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钢构 E-H 车间屋面气楼维修及翻新工程项目,拟采用国内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施工单位。本招标公告对各潜在投标人发布,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提交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中心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应当于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或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中心另行通知的时间内至指定地点购买标书。

1. 项目编号: **Z1808-033**

项目名称: 钢构 E-H 车间屋面气楼维修及翻新工程

2. 项目内容: 500 亩钢构 E-H 车间,共 4 跨,每跨长 220 米,屋面气楼天沟、气楼骨架、玻璃钢采光瓦、彩钢瓦等,由于常年使用,腐蚀严重,出现不同程度腐蚀断裂和破损现象。主要表现在气楼内天沟锈蚀、雨水斗位置锈蚀脱落、天沟接缝处部位锈蚀断裂,内敷采光瓦风化,气楼顶部彩钢瓦锈蚀破损严重。车间彩钢局部腐蚀严重,阴雨大风季节严重影响到厂房使用,需要对上述问题进行必要的修缮。

施工地点: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华路 1 号。

施工周期: 60 天(合同签订后)

标段划分: 本项目只有一个标段。

3. 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3.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注册资金 500 万元及以上;
- (2) 经营范围应涵盖本项目涉及到所有内容;
- (3) 安全生产许可证;
- (4) **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 (5) 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8) 近 3 年内有类似相关成功业绩 3 例以上;
-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复印件(年度工商年检已完成);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3) 企业情况简介;

- (4) 企业法人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三证合一则此项无需提供)
- (5) 近 3 年承担的**相关业绩证明**; (合同复印件) (2015-2017 年)
- (6) 近 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2015-2017 年)
- (7) 企业的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 (8) 安全生产许可证;
- (9) **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资料**。

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

### 3.3 提交材料时间、地点

3.3.1 收取材料时间: 2018 年 8 月 23 日下午 16: 00 前 (北京时间)

3.3.2 地点: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中心

4. 经资格预审审查通过的潜在投标人,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中心通知投标人购买标书。标书工本费人民币 200 元(不退还), 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潜在投标人, 资格审查文件不予退还, 不通知资格审查结果。

5. 经审查, 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方的, 招标方视情况重新发出招标邀请, 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6.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 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 招标人: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超

电话: 021-31193250

传真: 021-58397000

邮编: 200125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3261 号 C 座 312 室

邮箱: wangchao@zpmc.com